

萧红

# 旷野的呼唤

·中国现代小说名家名作原版库·



旷野的呼喊

作家文库

萧红

萧 红

# 旷野的呼唤

·中国现代小说名家名作原版库·



旷野的呼喊

萧红

# 序

具有现代意义的小说端，五四。

所谓现代小说，含有时间与性质两层涵义。时间，是指五四至建国那一历史时期；性质，是指主题与艺术形式。

相对于中国的传统小说，五四以后的小说，有着截然不同于以往的特征。大体上说，就叙事方式而言，以性格小说取代了情节小说；以多元叙述模式取代了单一叙述模式；以西方短、中、长篇小说的体式取代了传统的章回、话本与笔记小说。尤为重要，是观念上的变革。五四时期的小说家们揭橥了「为人生」与「改良社会」的宗旨。在他们的笔下，主体形象不再是封建社会的上层人物，而是被压迫的农民、工人与知识分子了。这些，对于中国的传统小说，无疑都是天翻地覆，闻所未闻的。

这是纵向的断裂。横向比较，相对于西洋小说，五四以后的中国小说，本质上是移植。「属于欧洲的文学系统」。（郁达夫语）这一系统发展到二十世纪，流衍为两支。一是现实主义，一是现代派，构成了二十世纪小说主流。中国的现代小说主要地承袭了现实主义手法，并在短期内与世界文学接轨，成为世界文学的一支。

可惜，历史留给中国现代小说家的时间，过于短促，不过短短的三十个年轮，从而不可避免地使这一时期的小说家们，对于西洋小说，更多的还是学习与借鉴，即使在成功小说的背后也往往笼罩着西洋的暗影。尤其是对西方现代派小说的学习与实践，囿于国情，相对于现实主义流派，更见薄弱，举其成功者，在中国的现代小说中也只有新感觉派一支。对中国的小说传统，五四以后，小说家们采取的是决裂态度，将污水与婴儿一同泼掉，到了四十年代，方引起注意。但是，无论如何，中国的小说，在短暂的三十年里，毕竟现代化了，并且贡献出鲁迅、茅盾、巴金、老舍那样的小说大师，不仅丰富了中国也丰富了世界文学宝库，至今仍蓄孕着深厚的文学价值与社会再认识价值。有鉴于此，将这一时期的小说，汇辑付梓，或不是无谓之举。

1992年，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决定出版《中国现代散文名家名作原版库》，我受其委托，选编了三十种，现在又受其委托，仍选编三十种。原则上一如其旧，一为名家，一为名作，这里就不噜嗦了。

需要申明的是，由于体例与字数的限制，入选的三十种，只选中、短小说，每位作家只选一种，这样，不可避免地会有遗珠之恨。倘有可能，我还是愿意把这项工作继续下去，至少再承担一次长篇的遴选。因为这样的工作，可以免去许多读者的翻检之劳。当然还有其他。比如，

我们现在选择干部，常说「开放型」，这一准则，对于小说，它的研究与创作，也完全适用。所谓开放，不单纯是横向，也应该是纵向。而且，在现、当代小说之间原本没有界

限，却人为地长期划了一道鸿沟，乃至在许多问题上重复劳动、数典忘祖，而又津津乐道，不知早已为前人所做，所云。当然，这些话，今天再说，早不新鲜。我之所以重复，无非是强调这个问题的重要，这或者要被讥为「菜刀不削自己的柄」。但无论怎样，新巨人总要站在老巨人肩上，才能更高一点。何况见贤思齐呢？

王彬

一九九三年七月十二日  
一九九五年三月二十三日重写

## 书·目

- 一、 鲁迅：《呐喊》
- 二、 扬振声：《玉君》
- 三、 李劫人：《好人家》
- 四、 郭沫若：《塔》
- 五、 许地山：《危巢坠简》
- 六、 张资平：《不平衡的偶力》
- 七、 叶绍钧：《线下》
- 八、 郁达夫：《寒灰集》
- 九、 茅盾：《春蚕》
- 十、 王统照：《春雨之夜》
- 十一、 郑振铎：《桂公塘》
- 十二、 老舍：《月牙集》
- 十三、 刘呐鸥：《都市风景线》

- 十四、冰 心：《超人》
- 十五、废 名：《竹林的故事》
- 十六、柔 石：《二月》
- 十七、丁 玲：《在黑暗中》
- 十八、沙 汀：《兽道》
- 十九、艾 芒：《南行记》
- 二十、巴 金：《发的故事》
- 二十一、施蛰存：《将军底头》
- 二十二、赵树理：《李有才板话》
- 二十三、张天翼：《速写三篇》
- 二十四、蹇先艾：《酒家》
- 二十五、徐 讼：《鬼恋》
- 二十六、吴组缃：《西柳集》
- 二十七、萧 红：《旷野的呼唤》
- 二十八、穆时英：《白金的女体塑像》
- 二十九、孙 犁：《荷花淀》
- 三十、张爱玲：《传奇》

萧红（1911—1942），原名张乃莹，黑龙江呼兰人。

萧红是三十年代活跃于文坛，受到鲁迅赏识的女作家。她的代表作，中篇小说《生死场》，列入鲁迅主持的奴隶丛书，鲁迅亲自校阅并写了序言。萧红的小说大都取材于东北，由于故乡的沦亡与个人的遭际，她的作品往往弥漫着一种凄苦沉闷的氛围，同时也敏感着对人民苦难的同情。她的小说不太注重结构与故事的联贯，有散文化倾向。作为女性作家，她似乎对于塑造人物，不如状物写景更为热心，鲁迅曾夸奖她对于自然景色绘雕的能力。比如对于「绿」的描绘「天是晴的，耀眼的。空气散发着从野草里边蒸腾出来的甜味。地平线的四边都是绿色，绿得那么新鲜，碎绿，湛绿，油亮亮的绿。地平线边沾上的绿，绿得冒烟了，绿得那边下着小雨似的。而近处，就在半里之内，都绿得完全像玻璃。」透溢出女性的细腻与精致。这种精致不是通过雕饰，而是去粉饰，不做作，朴素自然，显示出萧红的天分与功底。这是令学而后知者所嫉妒与痛苦的。萧红的主要作品有长篇《呼兰河传》；中篇《生死场》、《马伯乐》以及短篇小说集《旷野的呼唤》等。

《旷野的呼唤》由上海杂志社1946年5月初版，收小说六篇，写得最好的是《莲花池》，关于「绿」的描写，便出自这篇小说。

# 目 次

萧红·旷野的呼唤

朦胧的期待	· · · · ·	一		
旷野的呼唤	· · · · ·	一		
逃难	· · · · ·	一		
山下	· · · · ·	一		
莲花池	· · · · ·	一		
孩子的讲演	· · · · ·	一		
···	· · · · ·	一		
一〇八	七八	四九	四〇一	一一一

## 朦胧的期待

一年之中三百六十日，

日日在愁苦之中，

还不如那山上的飞鸟，

还不如那田上的蚱蜢。

李妈从那天晚上就唱着曲子，就是当她听说金立之也要出发到前方去之后。金立之是主人家的卫兵。这事可并没有人知道，或者那另外的一个卫兵有点知道，但也说不定是李妈自己的神经过敏。

「李妈，李妈……」

当太太的声音从黑黑的树荫下面传来时，李妈就应着回答了两三声。因为她是性急爽快的人，从来是这样，现在仍是这样。可是当他刚一抬脚，为着身旁的一个小竹方凳，差一点没有跌倒，于是她感到自己是流汗了，耳朵熟起来，眼前冒了一阵花，她想说：「倒霉！倒霉！」她一看她旁边站着那个另外的卫兵，她就没有说。

等她从太太那边拿了两个茶杯回来，刚要放在水里边去洗，那姓王的卫兵把头偏着：「李妈，别心慌，心慌什么，打碎了杯子。」

「你说心慌什么……」她来到嘴边上的话没有说，像是生气的样子，把两个杯子故意的撞出叮当的响声来。

院心的草地上，太太和老爷的纸烟的火光和一朵小花似的忽然开放得红了。忽然又收缩得像一片在萎落下去的花片。萤火虫在树叶上闪飞，看起来就像凭空的毫没有依靠的被风吹着似的那么轻飘。

「今天晚上绝对不会来警报的……」太太的椅背向后靠着，看着天空。她不大相信这天阴得十分沉重，她想要寻找空中是否还留着一个星子。

「太太，警报不是多少日子夜里不来了么？」李妈站在黑夜里就像被消灭了一样。

「不对，这几天要来的，战事一过九江，武汉空袭就多起来……」

「太太，那么这仗要打到哪里？也打到湖北？」

「打到湖北是要打到湖北的，你没看见金立之都要到前方去了吗？」

「到大治，太太，这大治是什么地方？多远？」

「没多远，出铁的地方，金立之他们整个的特务连都到那边去。」

李妈又问：「特务连也打仗，也冲锋，就和别的兵一样？特务连不是在长官旁边保卫长官的吗？好比金立之不是保卫太太和老爷的吗？」

「紧急的时候，他们也打仗，和别的兵一样啊！你还没听金立之说在大场他也作战过

吗！」

李妈又问：「到大治是打仗去？」又隔了一会她又说：「金立之就是作战去。」

「是的，打仗去，保卫我们的国家！」

太太没有十分回答她，她就在太太旁边静静的站了一会儿，听着太太和老爷谈着她所不理解的战局，又是田家镇……又是什么镇……

李妈离开了院心经过有灯光的地方，她忽然感到自己是变大了，变得就像和院子一般大，她自己觉得她自己已经赤裸裸的摆在人们的面前。又仿佛自己偷了什么东西被人发觉了一样，他慌忙的躲在了暗处。尤其是那个姓王的卫兵，正站在老爷的门厅旁边，手里拿着个牙刷，像是在刷牙。

「讨厌鬼，天黑了，刷的什么牙……」她在心里骂着，就走进厨房去。

一年之中三百六十四日，

日日在愁苦之中，

还不如那山上的飞鸟，

还不如那田上的蚱虫。

还不如那山上的飞鸟，

还不如那田上的蚱虫……

李妈在饭锅旁边这样唱着，在水筒旁边这样唱着，在晒衣服的竹杆子旁边也是这样唱着。从她的粗手指骨节流下来的水滴，把她的裤腿和她的玉蓝麻布的上衣都印着圈子。在她的深红而微黑的嘴唇上闪着一点光，好像一只油亮的甲虫伏在那里。

刺玫树的阴影在太阳下边，好像用布剪的，用笔画出来的一样爬在石阶前的砖柱上。而那葡萄藤，从架子上边倒垂下来的缠绕的枝梢，上面结着和纽扣一般大的微绿色和小琉璃似的圆葡萄，风来的时候，还有些颤抖。

李妈若是前些日子从这边走过，必得用手触一触它们，或者拿在手上，向她旁边的人招呼着：

「要吃得啦……多快呀！长得快呀……！」

可是现在她就像没有看见它们，来往的拿着竹杆子经过的时候，她不经意的把竹杆子撞了葡萄藤，那浮浮沉沉的摇着的叶子，虽是李妈已经走过，而那阴影还在地上摇了多时。

李妈的忧郁的声音，不但从曲子声发出，就是从勺子，盘子，碗的声音，也都知道李妈是忧郁了，因为这些家具一点也不响亮。往常那响亮的厨房，好像一座音乐室的光荣的日子，只落在回忆之中。

白嫩的豆芽菜，有的还带着很长的须子，她就连须子一同煎炒起来，油菜或是白菜，她把它带着水就放在锅底上，油炸着菜的声音就像水煮的一样。而后浅浅的白色盘子的四边向外流着淡绿色的菜汤。

用围裙揩着汗，在她正对面她平日挂在墙上的那块镜子里边，反映着仿佛是受惊的，仿

佛是生病的，仿佛是刚刚被幸福离弃了的年青的山羊那么沉寂。

李妈才二十五岁，头发是黑的，皮肤是坚实的，心脏是跳动也和她的健康成和谐。她的鞋尖常常是破的，因为她走路永远来不及举平她的脚，门坎上，煤堆上，石阶的边沿上，她随时随地畅快的踢着。而现在反映在镜子里的李妈不是那个原来的李妈，而是另外的李妈了，黑了，沉重了，哑暗了。

把吃饭的家具摆齐之后，她就从桌子边退了去，她说：「不大舒服，头痛。」

她面向着栏棚外的平静的湖水站着，而后荡着。已经爬上了架的倭瓜在黄色的花上，有蜜蜂在带着粉的花瓣上来来去去。而湖上打成片的肥大的莲花叶子，每一张的中心顶着一个圆圆的水珠，这些水珠和水银的珠子似的向着太阳，淡绿色的莲花苞和挂着红嘴的莲花苞，从肥大的叶子的旁边站了出来。

湖边上有人为着一点点家常的菜蔬除着草，房东的老仆人指着那边竹墙上冒着气一张排着一张的东西向李妈说：

「看吧！这些当兵的都是些可怜人，受了伤，自己不能动手，都是弟兄们在湖里给洗这些东西，这大的毯子，不会洗净的。不信，过到那边去看看，又腥又有别的味……」

西边竹墙上晒着军用毯，还有些草绿色的，近乎黄色的军衣。李妈知道那是伤兵医院，从这几天起，她非常厌恶那医院，从医院走出来的用棍子当做腿的伤兵们，现在她一看就有些害怕。所以那老头指给她看的东西，她只假装着笑笑。隔着湖，在那边湖边上洗衣服的也是兵士，并且在石头上打着洗着的衣裳发出沉重的水声来。……「金立之裹腿上的

带子，我不是没给他钉起吗？真是发昏了，他一会不是来取吗？」

等他取了针线又来到湖边，隔湖的马路上，正过着这队，唱着歌的，混着灰尘的行列，金立之不就在那行列里边吗？李妈神经质的，自己也觉得这想头非常可笑。

各种流行的军歌，李妈都会唱，尤其是那句：中华民族到了最危险的时候。她每唱到这一句，他就学着军人的步伐走了几步。她非常喜欢这个歌，因为金立之喜欢。

可是今天她厌恶他们，她把头低下去，用眼角去看他们，而那歌声，就像黄昏时成团在空中飞着的小虫子似的，使她不能躲避。

「李妈……李妈。」姓王的卫兵喊着她，她假装没有听到。

「李妈！金立之来了。」

李妈相信这是骗她的话，她走到院心的草地上去，呆呆的站在那里。王卫兵和太太都看着她：

「李妈没有吃饭吗？」

她手里卷着一半裹腿，她的嘴唇发黑，她的眼睛和钉子一样的坚实，不知道钉在她面前的什么。而另外的一半裹腿，比草的颜色稍微黄一点，长长的拖在草地上，拖在李妈的脚下。

金立之晚上八点多钟来的。红的领章上又多了一点金花，原来是两个，现在是三个。在太太的房里，为着他出发到前方去，太太赏给他一杯柠檬茶。

「我不吃这茶，我只到这里……我只回来看一下。连长和我一同到街上买连里用的东西。」

我不吃这茶……连长在八点一刻来看老爷的。」他灵敏的看一下袖口的表：「现在八点，连长一来我就得跟连长一同归连……」

接着他就谈些个他出发到前方，到什么地方，做什么职务，特务连的连长是怎样一个好人，又是带兵多么真诚……太太和他热诚的谈着。李妈在旁边又拿太太的纸烟给金立之，她说：

「现在你来是客人了，抽一支吧！」

她又跑去把裹腿拿来，摆在桌子上，又拿在手里又打开，又卷起来……在地板上，她几乎不能停稳，就像有风的水池里走着的一张叶子。

他为什么还不来到厨房里呢？李妈故意先退出来，站在门坎旁边咳嗽了两声，而后又大声和那个王卫兵讲着连她自己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的话，她看金立之仍不出来，她又走进房去，她说：

「三个金花了，等从前方回来，大概要五个金花了。金立之今天也换了新衣裳，这衣裳也是新发的吗？」

金立之说，「新发的。」

李妈要的并不是这样的回答。李妈又说：

「现在八点五分了，太太的表准吗？」

太太只向着表看了一下，点一点头，金立之仍旧没有注意。

「这次，我们打仗全是为了国家，连长说，宁作战死鬼，勿作亡国奴，我们为了妻子，

家庭，儿女，我们必须抗战到底……。」

金立之站得笔直在和太太讲话。

趁着这功夫，她从太太房子里溜了出来，下了台阶，转了一个弯，她就出了小门，她去买两包烟送给他。听说，战壕里烟最宝贵。她在小巷子里一边跑着，一边想着她所要说的话：「你若回来的时候，可以先找到老爷的官厅，就一定能找到我。太太走到哪里，说一定带着我走。」再告诉他：「回来的时候，你可不就忘了我，要做个有心的人，可不能够高陞了忘了我……。」

她在黑黑的巷子里跑着，她并不知道她自己是在发烧。她想起来到夜里就越热了，真是湖北的讨厌的天气。她的背脊完全浸在潮湿里面。

「还得把这块钱给他，我留着这个有什么用呢！下月的工钱又是五元。可是上前线去的，钱是有数的……」她隔着衣裳捏着口袋里一元钱的票子。

等李妈回来，金立之的影子都早消灭在小巷子里了，她站在小巷子里喊着，  
「金立之……金立之……」

远近都没有回音，她的声音还不如落在山洞里边还能得到一个空虚的反响。

和几年前的事情一样，那就是九江的家乡，她送一个年青的当红军的走了，他说他当完了红军回来娶她，他说那时一切就都好了。临走时还送给她一匹印花布，过去他在家里一看，看到那印花布她就要啼哭。现在她又送走这个特务连的兵士走了，他说抗战胜利了回来娶她，他说那时一切就都好了。